

广州教育学会

广州教育学会关于做好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强师工程”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学会会员、各专委会、各区教育学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教育局通知，现将《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强师工程”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附件1）要求，我会承担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强师工程”项目工作申报，现就我会开展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积极开展申报

2020年度省“强师工程”项目分为中小学教师教育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和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两类项目。

学会将面向我会各专委会、全体会员、各区教育学会以及我市教育系统其他社会组织接受项目申报。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按照《通知》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积极组织成员开展课题申报工作。各专委会、各区教育学会和其他社会组织可向本会择优推荐申报1-2项，我会将按《通知》的要求进行严格遴选和评审，从中择优推荐参加市级评审。本次由

广州教育学会负责中小学教师教育能力提升计划项目推荐 4 项(重点项目不超 2 个), 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推荐一般项目 2 项。

二、材料报送有关要求

请申报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通知》要求, 完整提交申报材料。同时, 各专委会、各区教育学会和其他社会组织需对申报推荐材料严格把关, 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申报成果的质量和水平。

中小学教师教育能力提升计划项目: 申报者填写《广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基础教育)》(简称《申请书》)(2018 版)(附件 2), 申报单位和个人须按时提交以下材料: 1.《申请书》(双面打印, 一式 2 份), 2.以专委会、单位会员、各区教育学会的名义推荐项目的公文(模板见附件 3)及《2020 年度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推荐申报汇总表》(附件 4)(一式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本会接受中小学教师教育能力提升计划项目申报的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 逾期不予受理。

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 项目申报人一般按照课题指南(附件 5)所列示的课题题目, 结合自身的研究基础和学术专长进行选题申报, 也可自拟题目, 但须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密切相关。申报者填写《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申报书》(简称《申报书》)(附件 6)。申报单位和个人须按时提交以下材

料：1.《申报书》（双面打印，一式2份），2.以专委会、单位会员、各区教育学会的名义推荐项目的公文及《2020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7）（一式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本会接受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申报的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月6日，逾期不予受理。

请申报单位和个人将以上材料的电子文档以“单位名称+申报省强师工程项目”命名发送到 gzjyxh@126.com。

纸质申报材料不予退回，请申报人自行保留底稿。纸质申报材料请送到：广州教育学会秘书处（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172号2楼205室）

项目申报材料具体提交方式见附件8.

三、工作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晓敏，手机：13660868220

纪旭雯，手机：18332703892

学会秘书处办公电话：83180464

- 附件：1.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强师工程”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2. 广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
 3. 项目推荐公文模板
 4. 2020年度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推荐申报汇总表

5. 2020 年度粤港澳大湾区教育专项课题指南
6. 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专项项目
申报书
7. 2020 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国际教育示范区建设
专项项目申报汇总表
8. 项目申报材料提交方式



2019 年 12 月 31 日